

中共上海市静安区委组织部 上海市静安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共青团上海市静安区委员会

静团〔2019〕20号



关于开展第五批静安青年英才选拔工作的通知

区各部、委、办、局、各街道（镇），各人民团体，区管各重点企业党组织，静安区“共同行动”区域化党建工作联席会议成员单位，静安区区域团建联席会议成员单位，区域单位：

为深入贯彻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在纪念五四运动 100 周年大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推动静安在新起点上实现新作为，开创新局面，不断吸引凝聚优秀青年人才，提升静安未来的人才竞争力，团区委将继续推进第五批静安青年英才选拔培育工作，具体通知如下：

一、选拔对象

来自静安区域范围内各类企业、事业单位和社会组织，

年龄一般不超过 35 周岁（1984 年 1 月 1 日后出生），道德素质过硬、专业水平突出、创新能力强、发展潜力大，在本行业、本领域具有较强影响力，爱岗敬业、积极进取、志存高远，愿意通过个人事业发展、智慧贡献、公益服务助推区域经济社会发展。（具体选拔标准见附件）。

初次选拔 60 名候选人进行为期半年的系统培训。培训结束后，结合专家评审、研修班考核、课题成果、网络投票、现场答辩等，产生最终 30 名左右第五批静安青年英才。

二、选拔原则

1、开放思路、拓宽视野。坚持开放的人才工作理念，对人才的国籍、户籍、行业、职务等不作限制，深入发掘区域资源，加强宣传发动、实现内外联动，为区域内各行各业优秀青年人才脱颖而出创造条件。

2、聚焦重点、服务发展。从静安发展对人才资源的需求出发，围绕静安区“十三五”规划五大重点产业，以商贸流通、金融服务、专业服务、文化传媒、新兴创业、信息科技、公共事业等七个领域为重点，加大举荐选拔力度，树立正确工作导向，以扎实有效的青年人才工作推进区域发展。

3、培训提升、择优入库。深化建立静安青年人才库，对人才发展进行跟踪成长分析。坚持标准公开、程序公开、结果公开，以培训提升+竞争择优的方式，努力把德才兼备、

具有影响力和发展潜力的青年人才选出来、培养好。

三、申报途径

符合选拔标准的青年人才，可通过组织推荐和社会招募的方式进行申报。

1、组织推荐：由区各部门按照主管或联系的工作领域，遴选本系统、本区域符合选拔标准的青年人才，经部门党（工）委（党组）同意，并填写推荐意见后报送团区委。（部门推荐名额不超过5名，并请进行适当排序）

2、单位推荐：本人所在单位没有业务主管部门（或联系部门）或业务主管部门（或联系部门）不明确的，可由所在单位填写推荐意见后直接报送团区委。（单位推荐名额1名）

3、英才推荐：经三个以上往届青年英才提名，可由英才联名填写推荐意见后直接报送团区委。

4、个人自荐：符合选拔标准的青年人才，也可由本人填写申报表直接向团区委提出自荐。

四、工作安排

1、宣传动员（2019年6月初）

在全区各系统、各单位进行广泛宣传发动，通过新媒体、网络宣传，向区属机关、企事业单位、区域化党建、团建单位、重点园区、区青联、青企协投放等途径，吸引优秀青年

关注，让各个渠道的优秀青年参与报名此次评选。

2、推荐申报（2019年6月上中旬）

请于截止日期6月21日（周五）前提交申报材料（《静安青年英才申报表》、《静安青年英才信息汇总表》），逾截止日期后，原则上不再接收申报材料。

3、专家评审（2019年6月下旬）

由区委组织部、区人社局和团区委会同有关部门成立专业评审组和综合评审委员会，对申报人选进行资格初审、书面评审。

4、资格审查（2019年6月底）

联合工商、税务、政法等有关部门，对申报人及所在单位的有关情况进行调查核实，筛选出60位静安青年英才候选人，并公示公告。

5、培养考察（2019年7月-11月）

（1）理想信念教育

组织静安青年英才候选人前往红旗渠干部教育学院进行理想信念教育，提高青年英才候选人凝聚力的同时，加强党团对于青年英才候选人的思想政治方面的教育和引领。

（2）专题研修班

与交通大学安泰学院合作举办“静安英才高级研修班”。培训范围为60位候选人，以必修结合选修的教学模式，由

学员合作完成既定的培训任务，就与静安发展有关的重点领域或瓶颈问题，提出具有可操作性的意见建议。

研修班必修课拟于 2019 年 7 月至 11 月开展，每月 1-2 次课程，为期半年，总计 10 次课程。此外，以小组为单位，围绕静安经济社会发展及中心工作撰写调研课题，并形成小组课题报告成果集。

根据专题研修班学习成效评价、培训表现、出勤率、贡献度等对候选人进行综合评分，作为终审评选的重要依据。

6、选拔评审（2019 年 11 月底）

选拔评审环节为现场答辩会形式，按人才分类进行终审答辩。由专业评审组、综合评审委员会、学员评审团共同参与。

综合专家评审、研修班考核、课题成果、网络投票、候选人现场答辩等分值加权计算后，产生第五批 30 名左右静安青年英才，并公示公告。

五、联系方式

本次选拔工作由共青团上海市静安区委员会具体负责。



联系人：静安团区委组织联络部 杭静韵、应惟怡

联系地址：静安区巨鹿路 915 号 1217 室，200040

联系电话：33372231、33372233

- 附件： 1. 《静安青年英才选拔标准》
2. 《静安青年英才申报表》
3. 《静安青年英才信息汇总表》

中共上海市静安区委组织部 上海市静安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共青团上海市静安区委员会



二〇一九年五月三十日

附件一

静安青年英才选拔标准

基本条件：来自静安区域范围内各类企业、事业单位和社会组织，年龄一般不超过35周岁（1984年1月1日后出生），道德素质过硬、专业水平突出、创新能力强、发展潜力大，在本行业、本领域具有较强影响力，爱岗敬业、积极进取、志存高远，愿意通过个人事业发展、智慧贡献、公益服务助推区域经济社会建设。

主要包括商贸流通、金融服务、专业服务、文化传媒、新兴创业、信息技术、公共事业等七个类别。入选人员除满足基本条件外，一般还应符合下列分类标准：

（一）商贸流通类

1、所在企业符合区域产业发展定位，主要从事商贸流通业等领域工作；

2、所在企业或企业核心业务在同行业中处于国内领先或全市领先水平，对区域经济贡献较大或具有较大的发展潜力；

3、担任商贸企业中高级管理职务或负责企业核心业务，具有丰富从业经验，是企业发展的中坚力量。

（二）金融服务类

- 1、从事金融服务领域工作，具有相关执业资格证书和丰富从业经验，在本领域具有较高的宏观判断能力和业务能力；
- 2、担任金融企业中高级管理职务或负责核心业务，并有一定社会影响力。

（三）专业服务类

- 1、从事专业服务领域工作，具有中级以上职称或通过相关国际认证，在本学科、本领域具有较高的学术造诣和业务能力，得到同行业认可；
- 2、具体包括：法律服务；会计、审计和簿记服务；税收服务；咨询服务；管理服务；与计算机相关连的服务；生产技术服务；工程设计服务；集中工程服务；风景建筑服务；城市规划服务；旅游机构服务；公共关系服务；人才猎头服务；市场调查服务和其他；
- 3、具有较强的创新能力或职业技能，获得市级以上奖励，或在新产品开发、产业结构调整 and 先进技术的研究、应用、推广上取得较好成效，达到市级以上先进水平。

（四）文化传媒类

- 1、具有时尚设计展示、新闻传媒、广告策划、戏剧娱乐、群众文化等专业背景或实践经验，具有国际化的视野和思路；
- 2、担任文化、传媒、创意团队或项目的负责人或业务骨干；
- 3、积极参与静安文化创新发展，在文艺创作、创意设计、

项目运营或丰富群众文化生活等方面取得突出成绩，得到同行业认可。

（五）新兴创业类

1、从事新兴产业领域工作，主要包括电子、物流、网络、生物、新能源、旅游、自媒体等；

2、从事新业态领域工作，主要包括技术创新、产业融合、产业链的整合、区域分工及企业组织方式的变革；

3、为小微创新企业成长和个人创新创业提供低成本、便利化、全要素的开放式综合服务平台，主要包括创客空间、联合办公空间、新型孵化器、创业咖啡馆和创业社区等众创空间。

（六）信息科技类

1、具有信息服务、科技研究领域从业经验，对信息、科技领域的发展方向有敏锐的判断和敢于创新的认识；

2、担任科技研究企业或团队的负责人或业务骨干，具有社会责任感和使命感；

3、已取得高水平创新性成果，在所在行业或领域业绩突出，具有较大的创新发展潜力，主要精力放在科研一线从事研究开发工作。

（七）公共事业类

1、具备现代管理理论、技术与方法等方面的知识以及应用这些知识的能力，能在教育、体育、卫生、医疗、环保、

社会保险等从事工作的高级专门人才；

2、在公共事业的某一方面具有较强的市场调研与开拓能力、企业经营与管理能力；

3、能维护和增进公共利益，以公众为本提供服务，具有高尚的敬业精神。

附件二

※ 填表前请阅读《填写说明》

静安青年英才 申报表 (2019年)

申报人: _____

工作单位: _____

共青团上海市静安区委员会 制

填写说明

- 1.申报人：填写参加静安青年英才选拔本人姓名；
- 2.工作单位：填写用人单位名称，即申报人所工作服务的组织；
- 3.政治面貌、民族：外籍人士可不填写；
- 4.学历学位（全日制教育）：通过全日制教育毕业获得的最高学历和学位；
- 5.学历学位（在职教育）：以其他学习方式获得的最高学历和学位；
- 6.毕业院校及专业：填写与学历学位相对应的毕业院校及专业；
- 7.现任职务：填写在工作单位内的现任最高职务；
- 8.社会职务：填写在工作单位外担任的其他社会职务；
- 9.职称及执业资格：填写国家或行业认可的职称或执业资格；
- 10.推荐部门：申请人由政府主管部门推荐的，填写主管部门名称；
- 11.学习经历：填写从高中阶段开始的主要教育培训经历；
- 12.工作经历：填写全部工作经历，时间应连续不间断；
- 13.主要业绩：申报人对照选拔标准，填写本人所开展的主要工作及取得的成效，重点体现本人的实际工作能力及在同行业的影响力；
- 14.职业发展预期：申报人立足本职岗位，填写本人在未来三年内及到 2025 年前后的职业发展预期；
- 15.用人单位推荐意见：由用人单位填写推荐意见，以及申报人入选后，用人单位在后续培养开发上所能提供的主要支持措施；
- 16.推荐主管部门（联系部门）推荐意见：由与用人单位联系最密切的部门党（工）委（党组）填写推荐意见；
- 17.若内容在表格中填写不下，可另附页；
- 18.此表一式二份（纸质版、电子版各一份），评审完成不再退回，提交电子版材料时，请一并提供本人数码免冠证件照一张。
- 19.申报表报送要求：申报表应使用 A4 纸张单面或双面打印，装订平整，勿用胶圈、文件夹等带有凸出棱边的装订方式，并按要求另书面附证明申报人学历学位、业绩和发展潜力的附件材料一套。
- 20.本申报表下载：链接：https://pan.baidu.com/s/1qRUMV_05iRYCwSYhUtXStQ 提取码：tczk。
- 21.申报人材料（纸质版和电子版）：请于 2019 年 6 月 21 日（周五）之前报共青团上海市静安区委员会；联系人：杭静韵、应惟怡；地址：巨鹿路 915 号 1217 室；电话：33372231、33372233；电子邮箱：jaqnyc2019@163.com

一、基本信息

姓 名		性 别		正面免冠彩色照片 (粘贴处)	
出 生 年 月		民 族			
政 治 面 貌		出 生 地			
身份证或护照号码	<div style="border: 1px dashed black; width: 100%; height: 20px; display: flex; justify-content: space-between;"> XXXXXXXXXX XXXXXXXXXX XXXXXXXXXX </div>				
学 历 学 位	全 日 制 教 育		毕 业 院 校 及 专 业		
	在 职 教 育		毕 业 院 校 及 专 业		
工 作 单 位				工 作 职 务	
社 会 职 务				职 称 及 职 业 资 格	
单 位 类 型	<input type="checkbox"/> 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事业单位 <input type="checkbox"/> 社会组织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请选择一项)				
单 位 性 质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 <input type="checkbox"/> 集体 <input type="checkbox"/> 外资 <input type="checkbox"/> 民营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请选择一项)				
人 才 类 别	<input type="checkbox"/> 商贸流通 <input type="checkbox"/> 金融服务 <input type="checkbox"/> 专业服务 <input type="checkbox"/> 文化传媒 <input type="checkbox"/> 新兴创业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科技 <input type="checkbox"/> 公共事业 (请选择一项)				
单 位 地 址		办 公 电 话		邮 政 编 码	
电 子 邮 箱		手 机		微 信 账 号	
兴 趣 特 长					
推 荐 部 门		联 系 人		联 系 电 话	

二、学习经历

(从高中阶段开始填写)

格式: ****年**月--****年**月 在**学校**专业学习

三、工作经历

格式: ****年**月--****年**月 任**单位**部门**职务

四、主要业绩

(提示: 对照静安青年英才选拔标准, 填写个人的主要工作成效, 重点体现本人的实际工作能力及在同行业的影响力, 包括主要荣誉、参加重大事项或重大工程等, 字数2500字以内。)



五、职业发展预期

(提示：申报人立足本职岗位，填写本人在未来三年内及到 2025 年前后的职业发展预期，字数在 500 字左右。)

六、申报人承诺

申报人本人承诺：

- 1.以上信息均客观、真实、有效；
- 2.本人自愿参加“静安青年英才开发计划”，希望通过个人的事业发展推动本人所在单位的发展，并积极助推静安区域经济社会建设。

申报人本人签名：

年 月 日

七、推荐意见

<p>英才推荐或 个人自荐者 理由及意见</p>	<p>英才推荐人/个人自荐者署名</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年 月 日</p>
<p>申报人所在 单位意见</p>	<p>(英才推荐或个人自荐者本栏免填)</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工作单位 (盖章)</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年 月 日</p>
<p>推荐部门 党组织意见</p>	<p>(个人推荐或单位推荐者本栏免填)</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工作单位 (盖章)</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年 月 日</p>

附件三

静安青年英才信息汇总表

填报单位（盖章）：_____

序号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政治面貌	工作单位	单位属性	现任职务	毕业院校	学位	推荐方式	推荐部门	身份证号码	通讯地址	手机号码	办公号码	电子邮件	微信账号	兴趣特长	备注	

填报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注：此汇总表（excel 格式）下载 https://pan.baidu.com/s/1qRUMV_05iRYCwSYhUtXStQ 提取码: tczk ，纸质版和电子版请于 2019 年 6 月 21 日（周五）之前报共青团上海市静安区委员会。申报表（附件二）和汇总表（附件三）的电子版和纸质版缺一不可。

联系人：杭静韵、应惟怡；地址：巨鹿路 915 号 1217 室；电话：33372231、33372233；电子邮箱：jaqnyc2019@163.com